**关于报送2021年度建设工程中级职称**

**评审材料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职业资格）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南通市职称评审管理细则(试行)》的通知（通职字〔2021〕2号），现决定开展2021年度建设工程中级职称评审申报工作，请申报工程师（建筑师、城市规划师）资格的人员，认真对照标准、按照要求报送材料，评审工作拟于9-10月份进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相关政策

**（一）评审条件**

按照《南通市建设工程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条件（试行）》（通职字〔2015〕7号），以及市职称办认定的相关优惠政策的规定和要求执行。

**（二）关于学历、资历等要求**

按照评审条件和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我省专业技术人才申报评审职称有关问题的通知》（苏人社发〔2018〕96号）规定执行。对申报人员职称外语和职称计算机不作要求。  
 **（三）关于职业资格效用**

根据《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江苏省专业技术

类职业资格和职称对应目录〉的通知》（苏人社发〔2019〕183号）精神，凡通过考试取得“目录”明确的职业资格，并符合职称晋升条件的专业技术人才，可直接申报中级评审。按照《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在工程技术领域实现高技能人才与工程技术人才职业发展贯通意见〉的通知》（苏人社发〔2018〕380号）规定，获得技师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后从事技术技能工作满3年，符合学历资历要求的高技能人才，可直接申报中级评审。

**（四）关于继续教育**

参照《关于南通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实施办法有关问题的通知》（通职称办〔2021〕24号）执行。

  二、申报范围及要求  
  （一）原则上我市**事业单位、国有企业、设计单位**等从事建设工程专业技术工作的人员，符合评审条件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均可按照规定的程序申报评审。

**各县（市）区有人社部门组织评审的遵循属地管理原则。**  
  （二）公务员（含依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人员）、离退休人员不予申报。

三、申报程序  
  （一）个人申报。申报人登陆南通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rsj.nantong.gov.cn）职称专栏查询评审条件、申报须知等信息，登陆江苏省人社网办大厅（https://www.jshrss.gov.cn/index/）进行职称申报。通过系统自主打印《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同时按本通知要求准备书面审核材料。  
  （二）单位审核。单位应检查申报人网上申报信息，并对申报人的材料进行审核并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盖章签字后报送单位主管部门。  
  （三）主管部门初审。主管部门应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并在相应的证书、业绩佐证材料等复印件上签字盖章。  
  （四）报送材料。各申报人或申报单位报送材料时，请携带原件至南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业教育处（市政务中心主楼2224室）审核。

网上申报截止时间6月30日。

书面材料报送时间：7月1日—7月15日（受理时间为工作日上午9:30—11:00；下午14:00—17:00），逾期不予收理。联系电话：59000502。

  四、申报材料要求  
  1．简介表：一式5份；  
  2.“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申报表”（A3纸双面打印）一式3份（1份装进附件材料，另2份骑马订装订，单独报送）；  
  3．身份证复印件及参保证明；  
  4．个人近期一寸照片1张（粘贴在身份证复印件上），同时务必将电子照片上传至职称系统）；  
  5．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具有多个学历的一并提供），同时应提供学籍登记表或国家教育部学信网

  www.chsi.com.cn电子注册证书信息（有效期5个月）；  
  6．现职称证书及单位聘用合同复印件；  
  7．继续教育学习、培训等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8．近3年年度考核表复印件（企业人员不作要求）；  
  9．专业技术工作总结；  
  10．相关获奖（表彰）证书复印件；  
  11．反映本人专业技术工作经历（能力）和业绩（成果）方面的佐证材料。  
  12．发表或撰写的专业论文（含专题报告）；  
  上述材料按顺序装订成一册，中间用彩色插页分隔。注意：所有复印件需现场核验原件。

  五、评审费用

  根据“苏人通〔2002〕104号”文件精神，每人收取评审费200元、答辩费100元，合计300元。评审费用在报送材料时一并收取。

  六、有关事项说明

  1.申报人的资历（任职年限）截止时间为2020年12月31日，学历(学位）、论文、业绩成果等截止到2021年3月31日。

  2.纸质材料一律用标准档案袋装，并贴上目录，一人一袋。

附件：1. 通职字〔2015〕7号文

     2. 苏人社发〔2018〕96号文

3. 苏人社发〔2019〕183号文

4. 苏人社发〔2018〕380号文  
     5. 通职称办〔2021〕24号文

6. 简介表

7.申报材料目录

南通市建设工程技术职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5月24日